



## 第二节 我国政府预算职权划分

预算管理职权是指政府预算方针政策、预算管理法律法规的制定权、解释权和修订权，政府预算、决算的编制和审批权，预算执行、预算调整和监督权等。

### 1. 立法机关——各级人民代表大会

**全国：** 1. 有权审查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及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 
2. 批准中央预算和中央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 
3. 改变或撤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预算、决算不适当的决议

**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：** “本级”相关决议

**设立预算的乡、民族乡、镇的人民代表大会：** “本级”决议和政府预算



## 第二节 我国政府预算职权划分

### 2. 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#### 全国：

1. 监督中央和地方预算的执行；
2. 审查和批准中央预算的调整方案、中央决算；
3. 撤销国务院制定的同宪法、法律相抵触的关于预算、决算的行政法规、决定和命令，撤销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同宪法、法律和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关于预算、决算的地方性法规和决议

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：“本级”



## 第二节 我国政府预算职权划分

### 3. 各级人民政府

**组织编制：**本级预算草案、预算调整方案、决算草案

**组织：**本级总预算执行；

**决定：**本级政府预备费动用；

**监督：**本级各部门和下一级人民政府的预算执行；

**改变和撤销：**本级各部门和下一级人民政府关于预算方面的不恰当的决定和命令

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**报告**本级总预算的执行情况



## 第二节 我国政府预算职权划分

### 4. 各级政府财政部门

**具体编制：**本级预算草案、预算的调整方案、决算草案；

**具体组织：**本级总预算的执行；

**提出：**本级预备费动用方案；

定期向本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财政部门报告各级预算的执行情况；



## 第二节 我国政府预算职权划分

### 5. 各级政府业务主管部门

编制本部门预算草案、决算草案；

组织和监督本部门预算的执行；

定期向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报告预算的执行情况



## 第二节 我国政府预算职权划分

### 6. 各单位

编制本单位的预算、决算草案；

按照规定上缴预算收入、安排预算支出；

接受政府财政、审计等有关部门的监督

### 7. 审计机关

对各级政府及其部门、国有金融机构和企事业组织等的财政收支、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



## 典型真题

【真题·2023多选】我国政府预算管理职权包括（ ）。

- A. 预算监督权
- B. 预算执行权
- C. 预算公开权
- D. 决算编制权
- E. 决算审批权



## 典型真题

答案：ABDE

解析：预算管理职权是指政府预算方针政策、预算管理法律法规的制定权、解释权和修订权，政府预算，决算的编制和审批权，预算执行，预算调整和监督权等。





### 第三节 我国政府预算体系

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一般公共<br>预算 | 含义               | 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，以 <b>社会管理者身份</b> 筹集财政收入   |
|            | 一般公共<br>预算<br>收入 | 1. <b>税收收入</b> ：占财政收入的90%；<br>2. <b>非税收入</b> ：包括专项收入、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、罚没收入、国有资本经营收入、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。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| 一般公<br>共预算<br>支出 | 1. <b>按支出功能</b> ：一般公共服务、外交、国防、公共安全、教育等按支出功能分类的各项目；<br>2. <b>按支出经济性质</b> ：工资福利支出、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、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、基本建设支出等项目。 |



### 第三节 我国政府预算体系
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政府<br>性基<br>金预<br>算 | 政府<br>性基<br>金       | 指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，行政法规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文件规定，为支持特定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事业发展，向公民，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政府<br>性基<br>金预<br>算 | 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、收费以及出让土地、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，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管理原<br>则   | 以收定支，专款专用，结余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|



### 第三节 我国政府预算体系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|
| 国有<br>资本<br>经营<br>预算 | 含义       | 是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，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，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，不列赤字。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制度<br>核心 | 调整国家和国有企业之间的分配关系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编制<br>原则 | 统筹兼顾、适度集中；相对独立，相互衔接；分级编制，逐步实施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收支<br>范围 | 1. 收入：从国家出资企业取得的利润、股利，股息和国有产权转让收入、清算收入等；<br>2. 支出：对重要企业补充资本金和弥补一些国有企业的改革成本等 |



## 第三节 我国政府预算体系

###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

政府通过社会保险缴费、政府公共预算安排等方式取得收入，专项用于社会保险支出的收支预算。